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8年3月20日,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与李非文先生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方威先生直接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李非文先生,股份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交易双方	名称	本次交易前持有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交易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交易后持有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方	方威	198,831,539	14.99	105,654,896	7.97	93,176,643	7.02
受让方	李非文	0	0	105,654,896	7.97	105,654,896	7.97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后续事宜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的相关规定,配合相关股东及时履行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1日